

THE BLACK CURTAIN

〔美〕康奈尔·伍尔里奇 著 沈勤 译

CORNELL WOOLRICH

杀人回忆

爱是一座迷宫，
最爱你的人，
却已经被你遗忘。

1962年西德尼·波拉克执导影片
入选 NBC 希区柯克时刻

1943年传奇巨星加利·格兰特
出演由 CBS 改编的广播剧

黑色小说之父康奈尔·伍尔里奇
梦幻的推理名作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Cornell Woolrich



杀人回忆

〔美〕康奈尔·伍尔里奇 著

沈勤 译

“现在，你知道这种滋味了吧。”

 人民文学出版社
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-2015-8337

THE BLACK CURTAIN by CORNELL WOOLRICH

Copyright 1941, Renewed 1968 by JP Morgan Chase Bank, N.A. as
Trustee for The Claire Woolrich Memorial Scholarship Fund u/w of
Cornell Woolrich. Copyright Proprietors; American Rights Management
Company, LLC as successor in interest to Author's Research Company
pursuant to assignment December 1974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杀人回忆/(美)伍尔里奇著;沈勤译. —北京:
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6
(伍尔里奇作品)
ISBN 978-7-02-011518-1

I. ①杀… II. ①伍… ②沈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
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66620号

责任编辑:陈黎 马爱农
特约策划:陶媛媛
封面插画:马岱姝
装帧设计:钱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制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185千字
开 本 890毫米×1240毫米 1/32
印 张 6
版 次 2016年11月北京第1版
印 次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1518-1
定 价 30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目 录

第一卷	帷幕降落	001
第二卷	帷幕升起	055
第三卷	帷幕之后	105

第一卷 帷幕降落

第一章

刚开始时，所有的一切都是模糊的。接着，他感觉到身体周围有手在摸索，很多只手。他能隔着些东西感受到这些手的触碰，那时他身上堆满了细小物体，像砂石块和碎砖块，那些手快速地将它们抛到一旁，碎片的数量不断地减少。

然后，他听见一个声音说：“救护车到了。”另一个声音答道：“把他挪到这里，让救护人员更好地处理。”

他觉得自己被抬起来挪动了位置，然后又被放下。他试着睁开眼睛，但大量沙砾和尘土刺痛了他的双眼，他不得不再次闭上眼睛。他又试了一次，这次他睁开了眼睛。浅蓝色天空的光亮刺痛了他的双眼，他的四周密密麻麻地围满了人，他们的头凑在一起，向下看着他。

他感觉到有人将他的外衣和衬衣解开，并沿着他身体的两侧施加压力，然后说：“肋骨没有骨折。”那人弯曲他的双臂，然后是双腿，又说：“没有骨折。他掉下来的时候没有摔得太重。只有头上的那个磕伤碰得不轻。”有人扶着他坐了起来，然后他头发里

的鲜血像粘稠的膏体一样一滴滴地滴落了下来。那个实习救护人员说：“好吧，伙计，我们会处理这个伤口的，我们会照顾好你的。”

实习生在他的伤口上抹上了点东西，那灼烧的刺痛令他跳了起来。然后，实习生在伤口上贴上了绷带。

“好了，我想现在你可以站起来了。”

他们帮着他站起身来，一开始，他不得不扶住一个医护人员来稳住自己。然后，他就能自己站稳了。

“你要不要坐我们的救护车去医院，顺便再做个检查？”实习生合上了他的卷宗。

“不用了，我没事。”他说。看来天色已晚，他想回家去，维吉尼亚一定在等他，他不想晚归。

“好吧，但要是你觉得不舒服，最好还是来医院一趟，做个检查。”

他说：“好的，我会的。”

一位警官向前踏了一大步，气势汹汹地打开他的笔记本：“弗兰克·汤森，”他毫不犹豫地，说，“告诉我你的地址。”

“卢瑟福北大街二十号。”

事情就到此为止了，救护车拉着警报驶离了原地。

那警察转过身去完成了他的报告，也离开了。人行道上的碎石残骸和旁边建筑屋顶上七零八落的“出租”招牌，似乎是刚才发生的一切唯一留下的痕迹。层层围拢的围观者们也开始散去，汤森转过身来，开始挪动步伐走上回家的路。

一个大约十二岁的少年在他身后嚷嚷道：“嗨，你的帽子掉

了！我帮你捡起来了。”

汤森转身从少年手里接过帽子，粗略地掸落上面的尘土，翻过帽子准备将它戴上，然后，他站住了，盯着帽子的内侧，那里面的防汗带上写着两个缩写字母——“DN”。

他摇了摇头，将帽子递还给那个孩子，说：“你从哪里找来的？这不是我的帽子……”

“这就是你的帽子！你滚下去的时候我看着它从你的头上掉下来！”

汤森疑惑地抬眼看了看周围凌乱的人行道和路边的水沟，四周见不到任何其他的帽子。

他戴上帽子，并沿着原路继续走在街上。但他心知肚明，他头上正顶着别人的名字缩写。

他四下环顾，有些不明所以，他到底来这里干什么？这是一条位于贫民窟的街道，熙熙攘攘地挤满了人，街上到处都是散落的手推车。是办公室派他来处理什么公事？还是维吉尼亚让他来这里办什么事？意外事故的冲击已经令他完全不记得自己来到这里的初衷了。转过街角，下一个路口树立着一块路牌，上面写着“提拉瑞街”，绕过路牌，他继续往家的方向走去，路上，他心不在焉地在口袋里摸索着找他的香烟。

他摸到的并不是他平时带着的那个烟盒，不同于他熟悉的那种廉价的皱巴巴的纸盒，他摸到了光滑的珐琅质地。那是一个薄薄的圆形烟盒，四周用黄金勾边装饰，闪烁着刺目的光芒。

他急忙将烟盒丢弃在一旁，仿佛它咬痛了他的手。他直直地盯着地上的烟盒看了半天，最后，俯下身去，颤抖着手将它拣了

起来，把它打开，里面放的烟甚至不是他常抽的那个牌子。

烟盒里外什么标识都没有，他不知道这是谁的，也不知道这烟盒怎么会在他手里。

他把它放回自己的口袋里，强迫自己继续走。他不敢在原地站得太久，一种诡异的恐惧冲出他的脑海，悬挂在他头顶上方，他害怕继续胡思乱想会将这恐惧的力量全部吸引过来，仿佛雷击一般落在他头上。他想回家，异常迫切地希望立刻回到家里。

他登上一辆公交车，离家还有不少路呢。

他一路搭乘公车，尽管车里亮着灯，他却觉得像是躲在某种阴影里。下车后，他转过一个街角，卢瑟福街熟悉的景象终于出现在他的眼前。

他拖着沉重的步伐走向自己的公寓，只有几步之遥了。尽管街道看起来依然熟悉，但似乎又有一些不同，一些随处可见的小细节似乎不同了，但他说不清究竟是什么变化。他看到他认识的孩子们正在玩耍，但他们看起来都长大了不少。

他看见了家就在前面，他到了。转身正要进门时，他忽然停了下来，全身僵硬地站在那里，脚步停留在门口最下方的台阶上。

他的脸色僵硬，盯着自己家两层小楼的一楼左侧的窗户看。今早到底发生了什么？看在上帝的份上，这到底是怎么了？

窗帘被摘走了，窗格玻璃模糊不堪，上面满是灰尘，看起来像是几个星期没被擦过了。维吉尼亚总是让玻璃窗保持干净明亮，怎么可能才一个上午就让窗户就变成了这副样子？也许是她倒了什么灰粉或去污剂在上头，也许是她正尝试什么新鲜的清洁方法。而且她把窗台上的天竺葵盆栽也挪走了。

他向屋内走去，脸色依旧苍白，还未从刚才的巨大冲击中恢复过来。他发现自己身上的钥匙不见了，大概是掉在意外现场了。他不想再浪费时间找钥匙。他想要进屋去，逃离这一切诡异的陌生感。他慌慌张张地敲了敲门，门把手叮叮当地作响。

维吉尼亚没有来开门——她不让他进门——他几乎无法站稳。他又回到门口，打电话给弗洛姆太太，看门人的妻子。

她马上就来到门口，对他的出现表现出不同寻常的诧异，好吧，她也成了这诡异情形的一部分。弗洛姆太太说：“汤森先生！你怎么会在这里？”

“我……”他茫然地重复。

“你想收回这套旧公寓？只要您说话就行，房子都准备好了，上一任租户六个星期前搬走了。”

“我的旧公寓？六个星期……”他用手扶着墙，稳住自己，“我想进来喝口水，行吗？”

弗洛姆太太跑着去给他倒水，满脸震惊。

他感到自己的怒火上升，因为这些令人心寒又深不可测的神秘问题。他努力维持着自己的心理平衡：“我是弗兰克·汤森。我像平常每一天一样下班回到家里。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？”

弗洛姆太太回来时，他已经努力恢复了表面的平静。他直觉地知道，无论是弗洛姆太太还是其他什么人都不能帮他。他的问题只会被耽搁，他甚至可能会被抓起来。这世上只有一个人，一个他能完全信任的人——维吉尼亚。他想马上去找她，不管她现在身在何处。可是，她到底在哪儿？

他尽量让自己听起来很随意，问道：“你能告诉我，我太太在

哪里吗？刚才有块石头掉下来砸到了我的头，我还有点晕乎乎的，搞错地方，才跑来了这里。”

弗洛姆太太依然脸色苍白，但她还是回答了他的问题。

“汤森先生，您太太现在住在两个街区外的安德森大街那里，就住在街角的第二栋房子里。她来过这里几次，看看有没有她的信件，所以我碰巧知道这些。”

“谢谢，”他虚弱地说道，转身准备离开，“你看，真可笑，我把自己搞得这么……狼狈。”

她一直把他送到门口，一脸担忧地摇摇头：“如果我是你，我会小心处理，你可能有些轻微的脑震荡。”

他转身快步离开，胸腔里心脏像打鼓一样激烈地跳动着。他完全吓坏了，这可怕的神秘感已经牢牢驻扎在他的心里。首先，他帽子的防汗带上写着的不是自己名字的首字母；然后，他口袋里有一个他从未见过的烟盒，里面装着的烟甚至不是他平时抽的牌子；现在，毫无预兆的，一天之内，他的住处变了，而他的看门人太太讲，这仿佛已经是好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前的事情了。

他向着安德森大街的方向跑去。

最后，他找到了那栋屋子，他看见信箱上写着她的名字，尽管，那也并不是她的名字——“维吉尼亚·莫里森小姐”。为什么维吉尼亚会住在这栋陌生的房子里？还用着她婚前娘家的姓？

不管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，他知道他已经接近真相了。几分钟之内，他将会得到他想要的解释，但同时，也不再留有任何自欺欺人的机会。这事情的诡异程度已经登峰造极，任何普通的解释都已不再适用。他渴望听到答案，但同时又害怕事情会变得

更为糟糕。

他按响了门铃。门闸打开了，他走进大厅内部，在那个与门铃上标着的数字一致的房门前停了下来，等待着。

这等待的几分钟对任何人而言都将是种折磨。这几分钟里满是诡异的陌生感，就好像人忽然变得神智不清；这几分钟里他像是在焦急紧张地等待什么事发生，却又不知道会发生什么。

他听到门后传来的脚步声。他往后退了一步，离门远了一点，站到一旁。然后，门把转动，门锁被扭开了，门微微打开了一条缝，差不多是人脸的宽度——于是，他们就这么面对面地看着对方。

他和她，弗兰克·汤森和他的妻子维吉尼亚·汤森。他总是叫她“洋娃娃”，她总是令他想起洋娃娃玩偶，那种时髦的洋娃娃，半扭着身子坐在梳妆台前，也许是因为她四肢修长，而且总是有一种特别的坐姿。她不仅仅是坐在椅子上，有时也侧坐在椅子的边缘，甚至是坐在椅子的扶手上。而且，她总是把眼睛上方的刘海梳成一直线，这让她看起来很像个玩偶。而且，她的嘴很小，看起来像是用红色勾勒的一个小褶皱。

是的，这就是维吉尼亚。

然而这一刻，洋娃娃看起来有些皱巴巴脏兮兮的。尽管她没有改变，但她确实有一些不同。一切还是原来的样子，但也并非全无异样，仿佛有一些褪色、有一些淡化。一切看起来都不像是以前那么光鲜亮丽了。

她看起来像是要昏倒在他的面前一般。他扶住房门稳住了她的身体。她将额头抵在门框上足有一分钟之久，仿佛她的眼睛太

过疲倦，必须要以这样的方式支撑整个头部，休息一下。然后，突然之间，她冲进了他的怀里。

她靠着他急促地喘着气，仿佛呼吸困难的样子。仿佛被传染了一般，他觉得自己也有些呼吸困难。

“维吉尼亚，亲爱的，让我进屋。”他说，“太可怕了，发生的一切都很诡异。我想进屋和你待在一起。”

她关上了门，用背抵着门，双手紧紧地抱着他，仿佛如果她不抓住他的话，门背后的世界就会将他夺走一般。然后，他走进卧室，坐在两张单人床中的一张上，脱下了自己的鞋子。

他注意到，一张床上的床垫已经被挪走了，光秃秃的床架被搁在墙边，上面堆满了各种不伦不类的箱子和器具。而另一张床上一切井井有条。他在那张床上躺了下来。她走进来，手里拿着冰袋，将它敷在他的额头上。

然后，她坐在他的身边，用双手握着他的手，放在自己的脸颊上。她什么也没有说，但他可以感觉得到，和他一样，她也吓坏了。

他充满疑问地不停打量着她，最后，他脱口而出：“维吉尼亚，那瓶人家圣诞节送给我的威士忌……”

“我收着呢。”她用一种近乎哽咽的声音说，起身站起来走了出去。

他觉得，他需要那瓶酒。

她回来，递给他一杯威士忌。他将杯子紧紧地握在手中，仿佛他的生命取决于他能否抓紧这杯威士忌。

“维吉尼亚，这有点可笑，我像是迷路了，我不明白，可能是

头上的伤闹的，但我想听你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。街上有些事情看起来也有些奇怪，但那都不重要，最困扰我的是——为什么你这么突然地决定搬家？今天早上我出门去上班的时候，你也没有告诉我这事……”

她用双手捂住了嘴，交叉在脸上的手指不住地颤抖，哽咽般的哭泣声从指缝间传来。

他从床上直起身靠近她，用力拉开她挡在嘴前的手：“维吉尼亚，回答我！”

“弗兰克，噢，天哪，你在说什么啊？今天上午？我从卢瑟福街搬到这里已经一年半了！”

他们就像是两个因恐惧而精神失常的人。

他颤动着手腕举起杯子，将威士忌一饮而尽，玻璃杯跌落在他的床边。他用双手紧紧抱住自己的头，仿佛他的脑袋正要炸开。

“我还记得今天早上在门口和你吻别！”他绝望地说，“我还记得你出来叫住我，提醒我说，‘你带着围巾吗？今天很冷。’”

“弗兰克，天气足够说明问题了。”她说，“现在很暖和，你没有戴围巾，甚至没有穿大衣。你离开我的时候是冬天，而现在却是春天。一九三八年一月三十日，你就是那天离开我的，我从未忘记过那个日子——我怎么可能忘得了？至于今天，等等，我让你自己看吧。”

她步履蹒跚地再次走出房间，拿回来一份晚报，递给他。他的视线急切地扫过上面写着日期的那一行。

“一九四一年五月十日。”

然后，他松开了手，报纸散落一地，而他抱着头拼命地试着

回想一切。“我的天啊，这段时间里到底发生了什么？这几个星期、这几个月、这些年来，这些时间都到哪里去了？我还清晰地记得一切细节，那个早晨前的所有一切。我还记得那天我们吃的早餐，我甚至还记得前一晚我们去看的那场电影，我们去罗沙利拜访麦克唐纳和埃迪。那就像是昨晚！而现在，刚才在提拉瑞街上，有一个建筑模型倒在了我的身上，我在那里爬起来之后就回家了，想回到属于我的地方。可这些年里到底发生了什么？”

“你什么都不记得了？”

“这些年好像一秒之前就闪过了！甚至更糟，哪怕只是一秒，如果努力回想的话，也许会记得些什么。这些年对我而言就像是从未存在过一样！”

“也许，我们去看看医生……”

“没有医生能找回我的记忆。那是我的记忆，不是他们的。”

“以前我读到过这种案例，”她试图安慰他，“失忆，人们是这么说的。那个早晨你离开家去上班之后的那段时间里，一定有什么事发生在你身上了，例如意外、撞击，就像今天晚上在提拉瑞街上发生的那种意外，也许是哪个孩子打飞的棒球击中了你的头。无论如何，你自己站了起来，没有外伤，但忘记了自己是谁，忘记了你要去的地方，忘记了回家来找我。而你身边目睹了一切的人都没能帮助你。你的西装是那天早晨刚刚从洗衣店送回来的，你走得很匆忙，没有来得及将身上的个人物品放进新洗好的西装里。任何私人物品都能提供一些信息，一个旧信封、一张账单，但你身上什么也没有，一丝线索都没有。”

“但现在，”她说，“弗兰克，你回来了，这才是最重要的。”

我们把这些都忘了吧。”

他觉得不再那么害怕了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他们谈起了更多的事。但内心深处，他依然觉得惶恐不安，和维吉尼亚相比，他依然深受这一切的困扰。

这很自然，迷失了身份的人是他，而不是维吉尼亚。他回到了她的身边，对她而言，一切谜题都解开了；而对他自己来说，这一切依然令人费解——就像是重获安全感之后，站在阳光照射的崖边而他身后的无底深渊正张开大口。一步踏错——

这天深夜，当他们关上灯在房里安静地躺着时，他忽然坐起身，额头满是冷汗。

“维吉尼亚！我很怕！打开电灯，这黑暗让我害怕！在过去这段时间里，我到底在哪儿？我是谁？”